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白叔幼
聯絡電話：087320415#3635
傳真：08-7322450
電子信箱：a252166@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竹田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5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4505041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4505041201-1.pdf)

主旨：檢送本縣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人權議題分團-人權遺址研習暨踏查實施計畫」1份，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萬巒鄉佳佐國民小學114年3月18日屏佳小總字第1140000038號函辦理。

二、旨揭日期及地點如下：

(一)研習日期:114年4月18日(星期五)。

(二)地點:台南市、高雄市。(詳如附件)

三、參加對象及人數:本縣國教輔導團人權議題分團團員、本縣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人員及對人權教育議題有興趣之中小學教師，共計30人。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4年4月9日(星期三)前逕至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98kdCfKmzqUHrUct6)完成報名，錄取人員另由承辦學校通知。

五、全程參加者，由承辦單位核發4小時研習時數；未全程參與者，不予核發部分研習時數。

六、請貴校核予參與研習教師及工作人員公(差)假登記，得課務派代。

七、本案未盡事宜，請洽詢本縣佳佐國小潘郁琪主任，電話08-7832018#14。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03/25 09:55:32

裝 訂 線

人權教育輔導小組子計畫 5

屏東縣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B-1-1-13 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

人權遺址研習暨踏查計畫

一、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屏東縣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目的

（一）借鏡他縣市人權遺址的研習與踏查，增能團員人權意識、教案編撰能力。

（二）踏查人權景點，蒐集相關資料編撰本縣人權地圖。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萬巒鄉佳佐國民小學

四、辦理日期(時間、時數等)及地點(包含研習時數)

（一）辦理日期：114 年 4 月 18 日(星期五)。

（二）辦理地點：台南市、高雄市。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

人權教育輔導小組人員、屏東縣原住民資源教育中心人員及縣內有興趣教師共 30 名。

六、研習時數：全程參與研習之人員核予 4 小時研習時數。

七、研習內容

活動時間	課程內容	活動地點	主持人/講師
05:30-09:30	集合出發 乘車點:車城清心/佳佐國小/長治交流道全家		佳佐國小 羅世杰校長
9:30~12:30 (180 分)	余清芳事件解說導覽	抗日份子藏身石窟 余清芳紀念碑	外聘講師 台南北寮國小 張鴻祺校長
12:30~13:30	午膳休息		工作團隊
13:30~14:30	車程前往美濃客家文物館 Meinong Hakka Cultural Museum		工作團隊
14:30~15:30	歷史滌盪的文學足跡— 鍾理和的百年文學與時代追索	美濃客家文物館 (鍾理和文學紀念館)	館內導覽員
15:30~16:30	回程之路		工作團隊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含經費概算表，經費來源請務必清楚記載）

（一）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本計畫的實施成效，運用 Guskey(2000) 的教師專業成長的成效評估方式，設計參與者反應層面問卷，蒐集參與成員的意見作為後續辦理參考。

十、預期成效

(一)90%的團導員能清楚本次人權遺址研習的重點，並做為教學及教案編寫的依據。

(二)團員能夠透過解析十二年國教課綱相關概念，掌握新課綱的關鍵主軸，有效檢視並改進教學策略 。

(三)團員能夠透過專業對話與反思凝聚共識，對轉型正義有更清楚的了解，並能做為素養導向課程及教案編寫的依據。

十一、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